“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

网上申报系统”操作手册

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自主申报系统(简称：残保金系统)包括用人单位端和残联审核端两部分，用人单位端负责提交上传审核资料，残联审核端负责对用人单位的资料进行核实确认审核。

**一、无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使用流程**

第一步：登录<http://110.16.77.78:8008/report/> ，登录后修改初始密码。

第二步：点击“残保金审核信息”打开后，填写“在职职工人数”和“企业上年度年平均工资”，填写申报人的个人信息，点击“添加文件”按钮，上传附带资料（1、《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申报表》加盖公章；2、上一年度单位年终决算报告中的基本情况表加盖公章），确定无误后点击“提交”按钮即可。

**二、残联审核人员使用流程**

（一）、对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残联审核员登录VPN,然后点击“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审核系统”，审核流程和去年一样。

（二）无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残联审核员登录VPN,然后点击“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综合管理系统”进入系统后，打开“残保金单位审核”功能，点击“查询”按钮带出纳税人详细信息后，查看上传资料，有问题填写“退回原因”点击“退回”按钮，没有问题点击“审核通过”按钮即审核完毕。

**三、注意事项**

1、用人单位填报信息要保证真实、有效。

2、纳税人提交审核资料后，残联内部审核人员即可同步看到信息，用人单位要关注二维码公众号，获取残联反馈的审核结果，次日到主管税务局缴纳残保金。（数据提交后无法撤回修改）。

3、具体操作过程以系统为主。

 4、《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申报表》在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就业管理中心网站下载。